

第十一屆「菊曦文學獎」徵文比賽簡章

一、主旨：為鼓勵本校學生運用文字抒發情意，以激發創意及提昇表達能力，並促進對澎湖自然景觀及風土民情之瞭解，特續辦本徵文比賽。

二、徵文類別：現代散文。

三、徵文主題：本次徵文以「食」為主題，投稿者可就澎湖的美食、飲食文化以及相關之人事物，深入撰寫內容，題目自訂。

四、徵選資格：凡本校學生皆可參加，應屆畢業生也歡迎投稿，若得獎將以專函寄送。

五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 第一名 1 名，獎金 5000 元；第二名 1 名，獎金 3500 元；第三名 1 名，獎金 2000 元；佳作 5 名，獎金 1200 元；入選若干名(以參加件數三分之一為原則)，獎金 800 元。

(二) 得獎作品將規劃於圖資大樓一樓藝文中心展出。

六、投稿方式：

(一) 四技一年級學生可直接交給大一國文任課老師。

(二) 其他學生請將作品交至教學大樓三樓通識中心。

(三) 寒假期間可以 E-MAIL 方式傳送，收件信箱: ssli@gms.npu.edu.tw

七、作品格式：

(一) 字數以 1000~1800 字為限。

(二) 以中文新細明體，標題 16 號粗體字，內文 12 號字，由左至右，由上而下繕打。行距設定單行間距。

(三) 以 A4 規格列印一式三份，需編列頁碼。

(四) 請依報名表格式另頁書寫作者姓名、班級、學號、聯絡通訊與作品題目。

八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09 年 4 月 15 日止。

九、評分方式：

(一) 主題內容與作品理念：50%

(二) 寫作技巧與形式風格：50%

十、評選辦法：參選作品之評審，由主辦單位遴選評審委員會評選之。

十一、得獎名單揭曉日期：參選作品由評審委員評定後，得獎名單將於本中心網頁公布之，並擇期公開頒獎，時間及地點另行公布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每位參賽者以投稿 1 篇為限。

(二) 參賽作品不論入選與否，恕不退件，請自行保留備份。

(三) 參賽者請以真實姓名參賽，否則將取消報名及得獎資格。

(四) 參賽作品若與規定不符，則不列入評審。

(五) 已發表或已在網路平台流通的稿件，請勿投稿。得獎作品如涉抄襲且查證屬實，本會得取消其名次、追回獎金與獎狀。

(六)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將隨時於本校通識中心網頁補充說明。

(七) 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智慧財產權；而主辦單位擁有得獎作品出版權利，並不另支酬勞。

主辦單位 通識教育中心

第十一屆 菊曦文學獎 報名表 收件日期： 作品編號：

班級		姓名	
學號		連絡電話	
作品題目			
是否已發表或在網路平台流通	☐ 是 ☐ 否		

第十一屆 菊曦文學獎 報名表 收件日期： 作品編號：

班級		姓名	
學號		連絡電話	
作品題目			
是否已發表或在網路平台流通	☐ 是 ☐ 否		

第十一屆 菊曦文學獎 報名表 收件日期： 作品編號：

班級		姓名	
學號		連絡電話	
作品題目			
是否已發表或在網路平台流通	☐ 是 ☐ 否		